

ICS 71.060.50
G 12
备案号:16322—2005

HG

中华人民共和国化工行业标准

HG/T 2324—2005
代替 HG/T 2324—1992

工业重铬酸钾

Potassium dichromate for industrial use



060511000078

2005-07-10发布

2006-01-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日本标准 JIS K 1404—1992《重铬酸钾》(日文版)。

本标准根据日本国家标准 JIS K 1404—1992《重铬酸钾》重新起草。

在采用 JIS K 1404—1992 时,本标准做了一些修改,有关技术性差异及结构性差异已编入正文中,并在它们涉及的条款的页边空白处用垂直单线标识。附录 A 和附录 B 中给出了这些技术性差异及结构性差异及原因的一览表以供参考。

本标准代替 HG/T 2324—1992《工业重铬酸钾》。

本标准与 HG/T 2324—1992 的主要技术差异如下:

——要求中增加了钠含量(本版 3.2);

——要求中合格品增加了硫酸盐含量和水分(本版 3.2);

——试验方法中硫酸盐的测定中增加了重量法(1992 年版 4.2,本版 4.4.1);

——增加了钠的测定方法(本版 4.6)。

本标准附录 A 及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机化工分会(SAC/TC63/SC1)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四川省安县银河建化集团有限公司、绵阳市红绿化工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陆思伟、李先荣、马顺友、陈伟。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 1609—1979;

——HG/T 2324—1992。

工业重铬酸钾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工业重铬酸钾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安全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工业重铬酸钾。该产品主要用于生产硫酸铬钾、三氧化二铬、钾铬黄颜料，还可用作生产火柴、搪瓷、电焊条等的原料。

分子式： $K_2Cr_2O_7$

相对分子质量：294.18(按2001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90—19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GB/T 191—200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eqv ISO 780：1997)

GB/T 1250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6682—199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eqv ISO 3696：1987)

HG/T 3696.1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HG/T 3696.2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杂质标准溶液的制备

HG/T 3696.3 无机化工产品化学分析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

3 要求

3.1 外观：鲜艳橙红色针状或小粒状结晶。

3.2 重铬酸钾应符合表1要求。

表1 要求

单位为百分数

项 目	指 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重铬酸钾($K_2Cr_2O_7$)质量分数 \geq	99.7	99.5	99.0
硫酸盐(以 SO_4 计)质量分数 \leq	0.02	0.05	0.05
氯化物(以Cl计)质量分数 \leq	0.05	0.05	0.08
钠(Na)质量分数 \leq	0.5	1.0	1.5
水分 \leq	0.03	0.05	0.05
水不溶物质量分数 \leq	0.02	0.02	0.05

4 试验方法

4.1 安全提示

本试验方法中使用的试剂具有毒性、腐蚀性，操作者须小心谨慎！如溅到皮肤上应立即用水冲洗，严重者应立即治疗。使用易燃品时，严禁使用明火加热。